

#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名国成”）为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74）。

近日，公司收到中名国成《关于变更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项目原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任志云先生工作变动原因，现指派审计报告项目原签字注会刘成芳先生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项目合伙人，崔凯先生作为本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变更后审计项目合伙人为刘成芳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刘成芳先生、崔凯先生，质量控制复核人为苗树东先生。

###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诚信和独立性情况

#### 1、基本信息

崔凯，202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财务审计行业 10 多年，具有丰富的 IPO 及上市公司审计、股改及并购审计工作经验，无兼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 2、诚信记录

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

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和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和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三、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7 日